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創意生活設計系碩士班課程流程圖(修正後)

112 年 04 月 17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
本所課程規劃最低畢業總學分數 36 學分；其中專業必修 16 學分(含碩士論文 6 學分)，選修課程至少 20 學分（其中可選修外系 6 學分）。課程名稱及學分組成（講授-實習-學分數）如下：

專業必修課程流程圖（計 16 學分，8-16-16）

第一年		第二年	
第 1 學期	第 2 學期	第 1 學期	第 2 學期
進階創意生活設計(一) 1-4-3	進階創意生活設計(二) 1-4-3	碩士論文 3-0-3	碩士論文 3-0-3
專題研討(一) 0-2-1	專題研討(二) 0-2-1	專題研討(三) 0-2-1	專題研討(四) 0-2-1
1-6-4	1-6-4	3-2-4	3-2-4

若非本科系，須先下修本系大二以上主軸課程一學年，第二學年起方能修習碩班之主軸課程。

專業選修課程流程圖（計 99 學分，99-0-99）

第一年		第二年	
第 1 學期	第 2 學期	第 1 學期	第 2 學期
社區總體營造專論 3-0-3	文化產業專論 3-0-3		
生活型態設計專論 3-0-3	服務設計專論 3-0-3		
品牌共感設計專論 3-0-3	工藝品牌中介經紀研究 與實務 3-0-3		
藝術與設計研究 3-0-3	場域技術應用專題 3-0-3		
永續場域專論 3-0-3	綠色環境控制專論 3-0-3		
場域創新理論與實務 3-0-3	遊戲化設計理論與應用 3-0-3		
美學經濟專論 3-0-3	文化與設計溝通 3-0-3		
實用美學：使用的美學經 驗 3-0-3	創新工藝專題 3-0-3		
整合設計專題 3-0-3	空間型構理論 3-0-3		
都市設計理論與實務 3-0-3	社區規劃專論 3-0-3		

生態場域設計專題 3-0-3	人本設計 3-0-3		
體驗設計專題 3-0-3	高齡住宅環境規劃專論 3-0-3		
研究方法專論 3-0-3	交互設計 3-0-3		
生態產業設計專論 3-0-3	質性研究設計專論 3-0-3		
國際合作與文化 設計專論 3-0-3	設計風格與時尚文化專 論 3-0-3		
原住民社區設計專論 3-0-3			
參與美學與社會設計 3-0-3(新增)			
視覺文化專論 3-0-3 (學期異動)			
智慧居家安全服務設計 專論 3-0-3(新增)			
57-0-57	45-0-45		
專業選修科目，至少選修本系 20 學分，外系選修至多 6 學分。			